**丹麦王国（DENMARK）**首都：哥本哈根（Copenhagen）

一、送签地点：丹麦王国驻上海总领事馆
二、所需时间：短期（90天以内）：需提前十个工作日申请签证。
长期（90天以上含90天）：需提前两个月左右申请签证。
以上均为领馆工作日时间，不含来回传递时间；
三、要求项目：

1、 一套填写正确完整的“申根签证申请表格”（下载网址：[www.ambbeijing.um.dk表格要求清晰，表格中有两个签名处，均需申请人本人签名，无需附表）；](http://www.ambbeijing.um.dk/)

2、 二张2寸、半年内的、白底彩色照片（其中一张贴在申请表格上）；(领馆特别强调照片必须是近6个月近照)

3、 护照（半年有效期以上，至少有两张空白签证页）及护照复印件（个人信息页）；

4、每人需提供保额至少为30万元人民币的“境外紧急救援医疗保险”单复印件（有效期涵盖在申根地区的实际停留时间）；

5、提供一份英文名单表，用A4纸竖着打印，内容包括姓名、单位、职务及护照号码；

6、 确认过的全程往返机票订单；

7、在申根国家停留期间的旅馆订单；

8、出访单位盖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英文翻译件；

9、由出访单位提供的中英文出差费用证明，需使用出访单位正式的信头纸（出访单位的地址、电话、传真）并加盖公章，单位负责人签字并打印其姓名职务；内容包括申请人姓名、职务、收入、工作年限、出访时间及停留天数、访问目的、出访费用由谁承担，单位为申请人保留职位的证明；

10、需使用邀请单位正式的信笺纸并加盖公章的邀请函原件或复印件或传真件，内容包括：

A. 抬头，地址，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地址和网站（如果有）

B.邀请方签字人的姓名及职务

C.访问目的及停留时间

D.详细日程安排。日程安排必须详细到每天的具体安排，包括时间、地点和谁活动

E.出访费用由谁承担

长期类签证要求如下：

在丹麦停留九十天以上，需申请居留签证，根据类别选择从丹麦移民局的网址下载申请表，表格一部分内容由邀请方填写，最后由申请人将申请表连同所需材料一并交领馆申请。签证费：1250元/人。申请资料包括一套原件和两套复印件，请将三套资料分开整理和递交。一套原件包括申请表格原件，护照，及其他递交给丹麦移民局的文件原件。复印件是以上一套原件资料的整套复印。注：（1）表格上需贴上照片；（2）个人信息处写个人联系方式包括手机宅电等；（3）护照需要整本复印2套，包括空白页；（4）递交给移民局的文件原件将寄往丹麦，不再退回给申请人。丹麦移民局的网址：www. newto denmark.dk Tel: 45 35366600

注意事项

1、每人提供一套申请材料。

2、冰岛签证由丹麦驻华使、领馆代为签发,申请手续与申请丹麦签证基本相同。同时每人必须提供银行存款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数额为每人每天60美元或欧元（必须是美元或欧元存款）。

3、领馆每星期一至四受理签证材料。